

证券代码：833781

证券简称：瑞奇智造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 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4月27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4月15日以专人通知方式发

出

5. 会议主持人：唐联生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制度》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的规定，公司总经理对 2021 年度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并对 2022 年提出工作计划，形成了《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现提交董事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长对董事会 2021 年度的工作进行总结，并对 2022 年的工作进行了战略性布局，形成了《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现将《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汇报 2021 年度工作完成情况，并将在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2-02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长现将《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黎仁华、林杨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长现将《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黎仁华、林杨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9号——创新层挂牌公司年度报告》的规定，本公司以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为基础，编写了《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1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15）、《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1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黎仁华、林杨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2022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2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黎仁华、林杨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拟以总股本 87,816,254 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即 26,344,876.20 元以现金方式分配给股东，同时拟将剩余累计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年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黎仁华、林杨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黎仁华、林杨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关于开展挂牌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通知》（股转系统办发（2021）116号）及相关安排，公司从内部制度建设、机构设置、董监高任职履职等方面开展公司治理情况自查，并编制了《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公告编号：2022-021）。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对会计差错事项进行了更正，并对 2019 年度、2020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黎仁华、林杨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拟对部分资产损益进行核销处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1 年部分应收款项，因为欠款客户破产、债务重组等原因，无法收回，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拟对上述无法收回的资产予以核销。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2-02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 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度董监高薪酬方案及薪酬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依据公司的规模、所处行业的薪酬水平，并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现补充确认 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度董监高薪酬方案及薪酬。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黎仁华、林杨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 2021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补充确认 2021 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黎仁华、林杨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拟提请 2022 年 5 月 18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7日